2009年法硕指导:刑法新增知识点解析一法律硕士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5/2021_2022_2009_E5_B9_ B4_E6_B3_95_c80_545868.htm 纯正不作为犯(或称真正不作为 犯) 行为人构成法律专门规定的(实行行为本身)不作为犯,属 于纯正的不作为犯。常见的法定专门规定的不作为犯如: (1) 遗弃罪; (2)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; (3)第376条战时拒绝、逃 避征召、军事训练罪; (4)第2款,战时拒绝、逃避服役罪; (5)第380条战时拒绝、故意延误军事订货罪; (6)第381条战时 拒绝军事征用罪; (7)第404条徇私舞弊不征、少征税款罪; (8)第429条拒不救援友邻部队罪; (9)第440条遗弃武器装备罪 ;(10)第441条遗失武器装备罪;(11)第444,条遗弃伤病军人 罪; (12)第445条战时拒不救治伤病军人罪; (13)其他渎职性 犯罪,如私放罪犯、玩忽职守等。因不作为而构成上述犯罪 的是纯正不作为犯。 例如甲某在医院生下一女婴,见有残疾 ,就将女婴遗弃在医院。甲某不履行对女婴抚养义务(不作 为)的行为,构成了刑法上规定的专门的不作为犯罪(遗弃罪) ,属于纯正的不作为犯。 编辑特别推荐: 2009年法硕指导之 法理篇简答题资料集 09年法硕指导:法理学精选试题解析汇 总 09年法硕指导:法制史精选试题解析汇总 更多信息请访问 : 百考试题法律硕士站 百考试题论坛 丰富、优质考试试题请 进入:百考试题在线考试中心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

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